



Distr.: Limited
25 June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第六十七届会议
2024年6月19日至28日，维也纳

报告草稿

增编

第二章

建议和决定

一. 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

1. 根据大会第 78/72 号决议，委员会审议了题为“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的议程项目。
2. 阿根廷、白俄罗斯、比利时、加拿大、中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意大利、墨西哥、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南非、乌克兰、联合王国、美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代表在本项目下作了发言。欧洲联盟代表以常驻观察员的身份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作了发言。安全世界基金会观察员也作了发言。外层空间事务厅的代表也作了发言。在一般性交换意见期间，其他成员国的代表也作了与本项目有关的发言。
3. 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题为“月球活动协商行动小组的任务授权、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草案”的会议室文件，由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德国、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和瑞士提交（A/AC.105/2024/CRP.12/Rev.2）；
 - (b) 载有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工作文件的会议室文件（A/AC.105/2024/CRP.19）。



4. 委员会回顾了委员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报告（A/78/20，第 332-353 段）以及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报告（A/AC.105/1307，第 184-213 段）中反映的本项目审议情况。
5. 委员会注意到，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是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开展国际合作的独特平台。
6. 一些代表团认为，应避免委员会的工作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工作相互重叠。
7. 有意见认为，将轨道交通管理或空间碎片减缓等属于委员会职权范围的一些问题转移到联合国裁军论坛进行讨论会适得其反。
8. 一些代表团认为，委员会可以与包括私营部门和科学界等非国家行为体进行更广泛的接触，以便能获益于最新的研究、实际经验和科学实践。
9. 一些代表团认为，虽然非政府进程可以在某些方面惠及或补充委员会的工作，但这些进程不应干扰委员会的工作。
10. 一些代表团认为，各小组委员会应加强在跨部门问题上的协调、互动和协同作用，并更加关注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新发展和新挑战。
11. 一些代表团认为，此类跨部门问题可包括外层空间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空间碎片、空间交通管理、小型卫星、巨型星座、空间资源、月球空间探索，以及预防和解决外层空间活动引起的冲突。
12. 有意见认为，委员会主席团应在秘书处的协助下，根据议事规则对讨论进行管理，并应及时举行会议，使成员国能够充分表达意见，并采取步骤避免与议程无关的任何破坏性意见交流。
13. 有意见认为，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届会应持续 8 个工作日，委员会接下来的届会应持续 10 个工作日。
14. 一些代表团认为，可以通过合并法律小组委员会与空间交通管理、空间碎片减缓和整治以及小型卫星活动有关的项目来精简委员会的议程。
15. 有意见认为，为精简委员会的议程，可以将“空间与水”和“空间与气候变化”这两个项目与“空间与可持续发展”的项目合并起来。
16. 有意见认为，必须进一步深化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与法律小组委员会在委员会工作框架内的合作，包括在与外空活动有关的网络安全问题上的合作。
17. 有意见认为，应当不懈努力以实现更加多样化和制度化的能力建设，应当继续向所有联合国附属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区域中心提供支持，这些中心应当加强彼此之间的交流与合作。发表该观点的代表团还认为，随着私营部门在外层空间的活动迅速发展，商业空间实体应当在能力建设方面承担更多责任。
18. 有意见认为，委员会应考虑探讨各种备选办法，例如可能采用与其他国际论坛类似的机制，这些机制已证明特定多数表决在关键时刻是有效的。
19. 有意见认为，应当鼓励在委员会框架内进行更积极的辩论，例如为此允许工作组在正式会议期间有更多的时间利用口译服务进行审议。

-
20. 有意见认为，即将发布的《未来契约》应促请秘书长加强外层空间事务厅作为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秘书处的作用，并确保外空厅能够充分有效地执行其任务授权。
21. 委员会注意到，A/AC.105/2024/CRP.25/Rev.1 号会议室文件所载《关于外层空间的里斯本宣言》确定了六个段落，分别涉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重要性、将外层空间作为安全、可持续和包容性的领域加以和平利用、国际协调的必要性、青年参与空间活动的重要性，以及促进外层空间探索和利用方面合作与协调的举措。
22. 委员会欢迎秘书处通过按顺序审议议程项目的方式来安排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的工作。
23. 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关于在 2027 年举行第四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第四次外空会议）的提案，并期待在闭会期间以及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上就该提案开展进一步磋商。
24. 委员会商定根据大韩民国和罗马尼亚提交的载于 A/AC.105/2024/CRP.12/Rev.2 号会议室文件的提案设立月球活动协商行动小组，并赞赏地注意到这些代表团所作的努力。委员会还注意到，秘书处将邀请委员会成员国就行动小组的主席团和工作计划提供意见和建议，供 2025 年委员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核可。
-